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王宇弦
電話：037-559536
傳真：037-326938
電子信箱：fishingash1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090076423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9D044997_109D2021295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頭份市立殯儀館(增建部分)啟用公告，請惠予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、殯葬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18條及本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苗栗縣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